(9)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(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):

中小企业声明函 (工程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:子洲县第一幼儿园)的(项目名称:子洲县第一幼儿园托育中心维修改造项目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(标的名称:子洲县第一幼儿园托育中心维修改造项目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建筑业)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:陕西祥海实业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__10__人,营业收入为_388.005259_万元,资产总额为_306.92308_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- 2. <u>(标的名称)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</u>;承建(承接)企业为<u>(企业名称)</u>,从业人员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,属于<u>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</u>;

• • • • • •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 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 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陕西祥海实业有限公司

日 期: 2025年10月17日

- 备注: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;
- 2、填写前请认真阅读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 财政部关于印 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 (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 号)和 《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 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》(财 库[2020]46 号)相关规定;
- 3、成交投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,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将随成交结果公 开成交投标人 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接受社会监督;